

**郑州市“300米见绿、500米见园”  
三年建设规划报告**

## 目 录

一、	规划背景	1
二、	项目概况	4
三、	规划依据与技术路线	5
四、	绿地现状及分析	6
五、	相关规划解读	13
六、	规划总则	16
七、	绿地布局规划	18
八、	建设引导	44
九、	分期建设计划	48
十、	实施策略与建议	50
十一、	附表	52
附表一	既有规划控制公园绿地（未建）	52
附表二	本次规划新增公园绿地	72
附表三	本次规划新增附属绿地（面积 $\geq 667\text{ m}^2$ ）	74

## 二、项目概况

### （一）规划范围

本次规划范围与《郑州市城市总体规划（2010-2020年）》确定的中心城区范围一致，中心城区城市建设用地面积400平方公里，人口450万人。

### （二）规划标准

城市绿地是指以自然植被和人工植被为主要存在形态的城市用地。根据《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》及项目要求，本次规划的城市绿地主要包括公园绿地和游憩绿地两大类。

#### 1. 公园绿地

“公园绿地”取自《城市绿地分类标准》（CJJ/T85-2017）中G1公园绿地的概念，包括城市建设用地内的综合公园、社区公园、专类公园、游园。

根据《国家生态园林城市标准》，5000m<sup>2</sup>（含）以上公园绿地按照500m服务半径考核，2000 m<sup>2</sup>（含）-5000m<sup>2</sup>的公园绿地按照300m服务半径考核；历史文化街区采用1000 m<sup>2</sup>（含）以上公园绿地按照300m服务半径考核。

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=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/居住用地总面积×100%。

#### 2. 游憩绿地

根据《郑州市园林局关于“郑州市300米见绿500米见园三年建设规划”推进会会议纪要》中“1亩园”的相关建设要求，本次规划将游憩绿地（即1亩园）定义为以服务居民日常游憩为主的绿地，包括占地不小于667平方米的小型公园绿地和附属绿地中的集中对外开放绿地，按照300米的服务半径考核。另，在本规划中结合实际情况，对于居住小区中面积达到667平方米以上，集中但并未对外开放的附属绿地，其服务半径按照仅覆盖其所在小区计算。

游憩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(%)=游憩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的居住用地面积/居住用地总面积×100%。

### 三、 规划依据与技术路线

#### (一) 规划依据

##### 1. 规划法规、规范

- (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
- (2) 《城市用地分类与规划建设用地标准 (GB50137-2011)》

##### 2. 专业法规条例、规范

- (1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
- (2)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
- (3) 《城市绿化条例 (国务院令第100号)》
- (4) 《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促进城市园林绿化事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(建城[2012]166号)》
- (5) 《城市绿化规划建设指标的规定 (建城[1993]784号)》
- (6) 《城市绿地分类标准 (CJJ/T85-2017)》
- (7) 《国家园林城市标准》
- (8) 《城市园林绿化评价标准 (GB/T50563-2010)》
- (9) 《生态园林城市标准》建城 (2016) 235号
- (10) 《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》

##### 3. 相关规划

- (1) 《郑州市城市总体规划 (2010-2020年)》
- (2) 《郑州市城市“六线”规划控制导则》
- (3) 《郑州市城市绿地系统专项规划 (2013-2030年)》
- (4) 已批控制性详细规划等

## （二）技术路线

以郑州市中心城区绿地的现状和面临的主要问题为出发点，以建设分布均衡、内涵丰富、景观优美、满足市民的居住、生活、游憩需要的独具特色的城市居民游憩绿地体系为目标，在深入细致的现场调查和分析研究的基础上，从城市总体规划、城市绿地系统规划、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等各个规划层次的纵向关系上，把控绿地的布点问题，强化规划的科学性和成果的可操作性。



## 四、绿地现状及分析

考虑到现状广场多为休闲游憩性广场，且绿地率高，绿化相对集中，具备公园绿地的部分特点，因此本次规划将广场用地纳入现状绿地分析范围之中。

### （一）现状公园绿地及广场

经过近几年的建设基本形成了以综合性公园为核心，专类公园为补充，带状游园为纽带的公园绿地体系。考虑现状广场用地的实际建设与利用情况，将广场用地与公园绿地进行统一统计与分析。至2017年，规划范围内现状公园绿地及广场用地347处，总面积约4067公顷。

表4-1 2017年各区现状公园绿地及广场一览表

区域	公园绿地			广场		
	已建(处)	在建(处)	总面积(公顷)	已建(处)	在建(处)	总面积(公顷)
金水区	59	-	368.19	1	-	1.9
中原区	39	2	560.56	-	-	-
管城区	56	-	200.14	-	-	-
二七区	45	-	153.57	-	-	-
惠济区	19	-	163.79	-	-	-
高新区	31	6	346.67	3	-	6.07
郑东新区	44	4	1572.56	2	-	11.69
经开区	38	1	359.80	2	-	13.69
<b>总计</b>	<b>326</b>	<b>13</b>	<b>3725.28</b>	<b>8</b>	<b>-</b>	<b>342.21</b>

现状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(300米、500米)73.84%，有效覆盖居住用地面积6347公顷，未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三环以内区域。

表4-2 2017年现状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(含广场)

区域	现状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(%)
金水区	67.92
中原区	62.04
管城区	75.57
二七区	88.76
惠济区	77.84
高新区	48.67
郑东新区	90.33
经开区	83.98

## (二) 现状附属绿地

本次规划只针对集中绿地面积大于667平方米，且能够服务于居住小区的现状附属绿地进行统计分析，总计约541处，覆盖居住用地面积约8596公顷。总体来看，此类附属绿地多分布于郑东新区、高新区等城市新区的新建居住小区。

表4-3 2017年各区现状附属绿地一览表

区域	数量(处)	覆盖居住用地(公顷)
金水区	101	2242
中原区	42	1342
管城区	22	1107
二七区	142	1238

惠济区	16	552
高新区	55	576
郑东新区	147	1260
经开区	16	278
<b>总计</b>	<b>541</b>	<b>8596</b>

现状居住用地面积8596公顷，现状游憩绿地3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(含广场)69%，有效覆盖居住用地面积5951公顷，未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三环以内区域。针对现状居住小区附属绿地多不对外开放的事实，此类附属绿地在统计时以服务本小区计。

表4-4 2017年现状游憩绿地300米服务半径覆盖率(含广场)

区域	现状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(%)	覆盖居住用地(公顷)
金水区	66.24	2242
中原区	56.98	1342
管城区	66.64	1107
二七区	66.42	1238
惠济区	72.18	552
高新区	76.34	576
郑东新区	88.31	1260
经开区	72.17	27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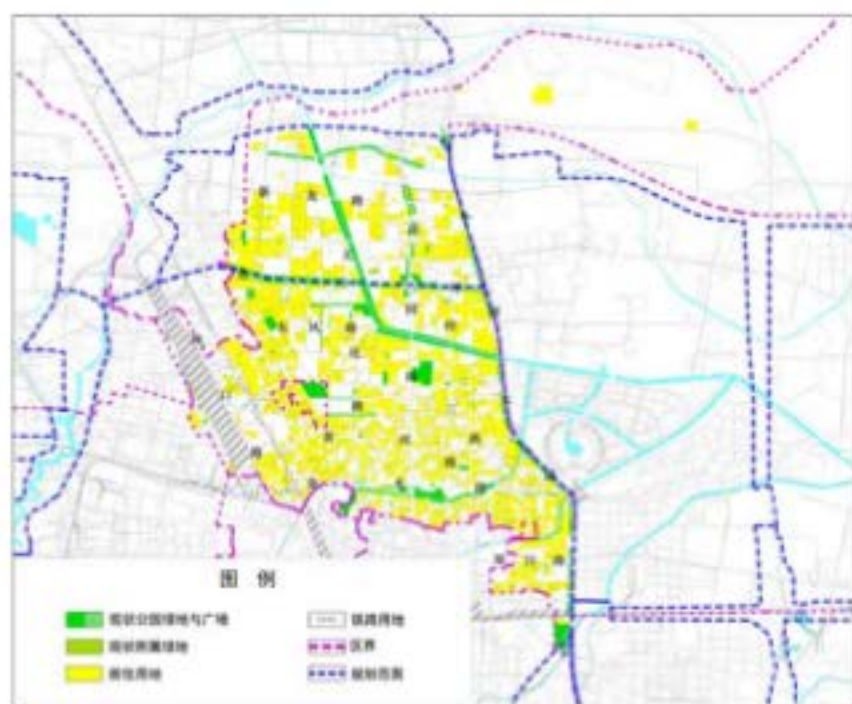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4-1 金水区现状绿地分布图

#### **(四) 已批控规**

2008-2018年已批复控规项目共计500余项，其中本次规划范围内涉及绿地与广场用地项目控规约280余项，涉及面积约350公顷。

### **六、 规划总则**

#### **(一) 指导思想**

##### **1. 注重民生需求**

人是城市发展的主体，城市发展的主要动力在于人与城市的和谐，城市发展的核心应回归以人为本。以服务于最广大的市民为着眼点，营造绿地、广场等城市公共空间，满足市民的居住、生活、游憩需要，是改善民生的一项重要举措。

##### **2. 彰显绿城特色**

郑州素有“绿城”之称，绿地建设历史悠久，但近年来园林绿化建设用地日趋紧张，建立和完善城市游憩公园体系迫在眉睫。因此，亟需按照城市居民出行“300米见绿，500米见园”的要求，加快各类公园绿地建设。此外绿地建设不仅应有量的保证，更应注重质的提升，在不断提高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的同时，还应大力倡导文化建园，彰显“绿城特色”。

##### **3. 提升城市品质**

绿地、广场等城市开敞空间的建设，一方面可以满足居民日常游憩需求，改善城市人居环境；另一方面也是城市“双修”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应当通过规划引导绿地、广场的合理布局与建设，塑造郑州生态宜居的城市形象，丰富城市内涵，提升城市品质。

#### **(二) 规划原则**

##### **1. 以人为本原则**

注重绿地服务的社会公平，规划布局强调步行可达、均衡分布、合理配置，以服务于广大市民为着眼点，提高绿地服务功能，满足市民的居住、生活、游憩需要。



## 七、 绿地布局规划

### (一) 规划层次与结构

在城市总体规划、控制性详细规划、公园绿地规划设计等多种类型与层次规划的指导下，从总体到局部，从规划控制到建设引导，全方位打造居民游憩绿地体系。规划层次主要分为两个层次：

#### 1. 绿地体系结构

与城市总体规划、城市绿地系统规划阶段相衔接，解决绿地的规划布局问题，达到合理布点，方便使用的目的。因此，本次绿地体系结构与《郑州市城市绿地系统规划（2013-2030年）》保持一致，即在主城区以水系、道路廊道为脉络，以“两带两环、两核四楔、多心均布”为结构的总体布局框架下进行规划布局。

#### 2. 新增绿地布局(图则)

与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阶段相衔接，对规划新增的游憩绿地实施定位、定量的重点控制。

### (二) 布局思路与工作方法

#### 1. 布局思路

以“300米见绿，500米见园”为绿地布点的目标，以公园绿地服务半径(5000 $m^2$ （含）以上公园绿地按照500m服务半径计，2000 $m^2$ （含）-5000 $m^2$ 的公园绿地按照300m服务半径计)覆盖率达到100%，居民出行300米见“绿”（面积不小于667平方米的附属绿地或者公园绿地）100%覆盖为量化指标。

以中心城区居民为服务对象，以提供居民户外绿色游憩空间为宗旨，本次规划确定重点针对居住用地范围及周边游憩绿地的布点问题。

#### 2. 工作方法

(1) 在现状绿地布局基础上，落实城市总体规划、城市“绿线”、绿地系统规划及已批控制性详细规划，对居民游憩绿地查漏补缺。

城市总体规划、六线控制导则和绿地系统规划中确定的规划绿地，虽尚未实施，但依然作为本次布点的依据，规划绿地覆盖范围内不再布点。对控制性详细规划中已确定的绿地，本次规划予以落实，在其规划覆盖范围内不再布点。对已

实施现状绿地（如祥云一二期临街对外开放带状绿地），同样作为本次布点的依据，绿地覆盖范围内不再布点。

(2) 在落实上述各种类型绿地基础上，契合规划目标查漏补缺，并根据老城区现状，差别化要求，增加绿地布点。

在现状建成区等居住稠密、用地紧缺地区，以见缝插绿、微更新以及结合旧城改造的办法安排绿地。在重点地段，采取改造现有小游园、拆除临建或违章建筑、或将长期闲置的待建用地改为绿地的办法增加绿地。在新城区或市中心外围，用地条件相对宽松地区，主要结合新规划土地增加绿地。绿地可根据发展需要和项目开发同时建设，在现阶段主要从合理角度出发，选择用地并加以严格的控制。

其中，新增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的绿地均要求独立占地，并对外开放；新增面积不小于667平方米的绿地，多以附属绿地形式布局。在现状建成区等用地紧张地区，结合实际用地情况确定其是否对外开放；在新城区或市中心外围，用地条件相对宽松地区，要求集中于临街位置布局，并对外开放。

(3) 充分挖掘附属绿地的使用潜力。

在用地紧缺地区，为充分挖掘附属绿地使用潜力，着力解决游憩绿地缺口较大问题，采取以下措施：对已批未建居住用地，要求其附属绿地集中临街建设，对外开放。对现状用地单位，通过拆墙透绿等方式，使沿街具备开敞条件的附属绿地向居民开放。

(4) 绿地的规模应根据用地条件而定，并适当考虑周边居住人口密度，最小规模不低于667平方米。

### (三) 绿地布局规划

经统计，规划范围内既有规划控制公园绿地（未建）共1555处，总面积约2255.25公顷，具体见表（7-2），各区详见附件一。

表7-1 各区既有规划控制公园绿地（未建）汇总表

序号	区名	数量（处）	面积（公顷）
1	中原区	189	245.46
2	二七区	102	86.05
3	金水区	108	186.73
4	管城区	351	442.17
5	惠济区	144	143.70

6	郑东新区	196	434.47
7	高新区	183	417.52
8	经开区	282	299.15
小计	至2020年需新建公园绿地1555处，总面积约2255.25公顷。		

在上述绿地落实基础上，本次规划结合现状新增绿地布点86处，作为既有规划控制公园绿地的补充。其中，面积不小于2000平方米公园绿地28处（含面积不小于5000平方米公园绿地21处）；面积大于等于667平方米集中附属绿地58处。

对于规划范围内公园绿地，面积为2000-5000平方米的公园绿地，以300米以服务半径进行分析，面积不小于5000平方米公园绿地，以500米为服务半径进行分析，对规划范围以内的居住用地覆盖率基本达到100%，有效覆盖居住用地面积13272公顷。

对于规划范围内绿地面积不小于667平方米绿地（含公园绿地与集中附属绿地），以300米为服务半径进行分析（现状小区未对外开放附属原地按照覆盖本小区计），对规划范围以内的居住用地覆盖率基本达到100%，有效覆盖居住用地面积13272公顷。使老城区居民在出行时更加便捷的享受到绿色服务，同时提亮城市景色，强化郑州市建设国家中心城市的生态支撑。

为强化规划的实施与可操作性，本次规划对位置及实施措施提出相应要求，具体见表（7-2）。

表7-2 各区新增绿地汇总表

序号	区名	数量新增数量（处）	新增数量（处）	新增数量（处）
		面积 $\geq$ 667 m <sup>2</sup> 附属绿地	面积 $\geq$ 2000 m <sup>2</sup> 公园绿地	面积 $\geq$ 5000 m <sup>2</sup> 公园绿地
1	中原区	10	1	3
2	二七区	1	—	3
3	金水区	23	4	10
4	管城区	9	—	3
5	惠济区	8	—	2
6	郑东新区	1	—	—
7	高新区	6	—	—
8	经开区	—	2	—
小计	共规划不小于667 m <sup>2</sup> 附属绿地58处，该绿地除微更新改造外，新建均建议集中于临街位置布局，并对外开放。 共规划面积不小于2000 m <sup>2</sup> 绿地7处，面积不小于5000 m <sup>2</sup> 绿地21处，该绿地须独立占地，集中于临街位置布局，并对外开放。			

备注：为便于对新增公园绿地占地规模不同要求进行区分，表格中特对不小于2000m<sup>2</sup>与

提亮街景，同时也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机动车占压人行道的问题。



图7-14 沿街带状附属绿地（二七区祥云小区）

## 2. 利用街角建筑后退布局沿街块状绿地

根据郑州市现行城乡规划管理技术规定，建筑后退道路转角视距红线的距离，按照相交道路中主要道路退线要求执行。一般情况下街角建筑后退相比道路较宽，该部分空间现多被机动车、小商贩占据。本次规划建议利用此空间结合小区内部绿地安排，布局集中附属绿地，作为城市街角小游园的补充。



图7-15 交叉口块状附属绿地

## 3. 结合公共建筑临街前区空间布局沿街块状绿地

新建大型商业等公共建筑的前区空间宽度多在20米及以上，根据《郑州市城市园林绿化条例》，教育科研、机关团体、公共文化设施等单位绿地率不低于百



图7-16 沿街块状附属绿地

分之三十五；商业中心等绿地率不低于百分之二十五，因此公共设施附属绿地总量较大，但目前并没有得到有效利用。本次规划建议在满足基本人流疏散条件下，利用公共建筑前区空间结合建筑布局，建设集中附属绿地，并对周边居民开放使用。

## 八、建设引导

### （一）总体指引

#### 1. 顺应自然，注重生态

因地制宜，根据植物特性有目的选择，以乡土植物为主，塑造地方特色的绿化风格与景观意境。着眼生态，运用生态学原理，保护生物多样性，创建具有特色和高层次艺术思维的城市景观。

#### 2. 以人为本，文化建园

体现地域特色，突出以人为本，贴近市民生活，营造生活气息浓郁的园林绿地景观。延续城市历史文脉，深挖园林文化内涵，提高绿地文化品位。

#### 3. 交通可达，公共开放

具有良好的区位条件和交通可达性保证，方便居民和游客使用。优先保障绿地公园的公共空间和开放属性，确保其为广大市民服务的本质。

#### 4. 动态监管，运营有序

以三分建设七分管养为原则，健全公园建设管理全过程动态监管体系，保障绿地公园健康永续发展。建立安全管理制度，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和安全督查机制，保障园内各项设施有序运营。

### （二）分类提升

本次规划根据综合公园、专类公园、社区公园、游园和附属绿地所具有的特殊属性及作用（表8-1），分类别提出有针对性的游憩类绿地品质提升指引，以提高城市绿地的整体品质。

表8-1 游憩绿地分类及作用属性

公园类型		功能属性
综合公园	—	1. 方便到达, 向全市公众开放, 具有游憩、生态、美化、防灾等综合作用。 2. 集中开展全市或区域性的游览观赏、休憩康体、文化娱乐、科学普及等各类活动。
专类公园	儿童公园、动物园、植物园、历史名园、风景名胜公园、游乐园、体育公园等其他专类公园	1. 城市专类性公园, 主要满足市民的专类需要。 2. 此类公园体系完善、分布合理, 集中反映城市特色和城市文明程度。
社区公园	—	基础性公园, 主要为满足社区范围内居民就近开展日常休闲活动服务。
游园	—	用地独立, 规模较小或形状多样 主要方便居民就近出入, 具有一定游憩功能。
附属绿地	分布于各类城市建设用地内的附属绿化用地	1. 不列入城市用地平衡的绿地, 开放性较差、服务对象单一。 2. 在城市中分布最广、对提升城市环境品质有重要作用。

### 1. 综合公园品质提升指引

综合型公园集文化、娱乐、饮食、休闲于一体, 内容丰富, 有相应设施, 适合于公众开展各类户外活动。其品质提升指引包括以下四方面:

(1) 明确公园的主题和功能: 着力打造既能满足现代城市功能需要, 又富有历史记忆和文化标志的城市“绿心”。

(2) 保证一定的配套服务设施: 大型公园商业设施、体育设施的建设时必须满足游客的不同需要。

(3) 形成合理的种植结构: 优化植物配置, 按照适地适树和乔灌草分层布局的原则, 做到绿化植物分层合理, 布局严谨, 保证良好的生态和景观效果。

(4) 设置足够的公共设施: 公园接待游客众多, 需要更多的公厕和垃圾箱, 保持公园环境卫生, 以更人性化的理念来满足游客的需要。

### 2. 专类公园品质提升指引

专类公园是以某种使用功能为主的公园绿地, 本次规划的专类公园主要包括儿童公园、植物园、动物园、风景名胜公园及历史名园、主题乐园等。

#### (1) 儿童公园品质提升指引

首先，进行内容丰富的园区功能划分，例如幼儿区、学龄儿童区、体育功能区、娱乐或科技活动区、休憩区、办公区等。其次，建筑、小品应造型形象生动、色彩鲜明丰富、比例尺度适宜。第三，忌用有毒、有刺、有过多飞絮、浆果的植物；多选用叶、花、果形状奇特、色彩鲜艳的树木。

#### (2) 植物园品质提升指引

首先，选址应能保证水源充足，具有较好的土壤条件和丰富的天然植被。其次，有条件进行植物科学研究和引种驯化，并提供观赏、游憩及开展科学活动的场所。第三，园区内的建筑根据使用功能差异进行合理划分，包括展览性、休憩类、服务性、科研性、管理性建筑等多种类型。

#### (3) 动物园品质提升指引

一方面，选址远离城区，尽量位于居民区的下风地带，并采用绿化隔离等方式减少气味、噪音等对周边环境的干扰。另一方面，绿化布局常采用“园中园”、“专类园”、“四季园”等方式满足动物的生态环境需要，并满足遮荫、游憩要求。

#### (4) 风景名胜公园及历史名园品质提升指引

充分利用文物古迹、风景名胜点等历史资源，强化公园的文化内涵，集中体现地方文化特色。同时以自然式种植为主，充分体现公园的自然性、生态性、休闲性的景观特征。

#### (5) 主题乐园品质提升指引

首先，主题选择准确，注重突出主题的独特性。其次，景观创意鲜明，强调景观的商业性、动态性、参与性、综合性。第三，空间设计合理，强调空间造型设计、空间序列和游线的组织。

### 3. 社区公园及游园品质提升指引

社区公园及游园为一定居住用地范围内的居民服务，并为其提供游览观赏、休闲娱乐、文化健身和防灾避险场所，具有一定活动内容和设施，而带状游园还具有一定的生态廊道作用。其品质提升指引包括以下六方面：

#### (1) 构建绿色宜人景观空间

通过营造乔、灌、草多层种植结构和生态型的植物造景系统，将绿化围绕居民生活空间构建绿色宜人空间，改善周围环境小气候。

#### (2) 适应社区居民行为模式

充分适应社区居民的行为模式及需求，通过创造优美的自然环境、适宜的活动空间，满足居民的休闲需求。

#### (3) 构建便利和谐的交往空间

创造一定的社交空间，给人们提供聊天、下棋、打牌等休闲空间，增强社区居民的归属感。

#### (4) 丰富景观小品，提升景观质量

设置各种景观小品，如休憩设施、垃圾箱、标识系统、宣传栏、雕塑等，提升社区公园的景观质量和文化品位。

#### (5) 与城市慢行系统有机结合

将游园尤其是带状游园与城市慢行系统相结合，适当布置游憩空间，集观赏与活动于一体，塑造多功能的城市绿道。

#### (6) 突出公园的生态主题

应将生态效益放在首位，因地制宜，保持河流水系、植物等自然、绿色的空间形态，创造充满自然野趣的生态景观。

### 4. 附属绿地品质提升指引

附属绿地在城市中分布最广、对提升城市环境品质有重要作用。本次规划纳入“300米见绿、500米见园”的主要包括居住用地和公共设施用地中的附属绿地两大类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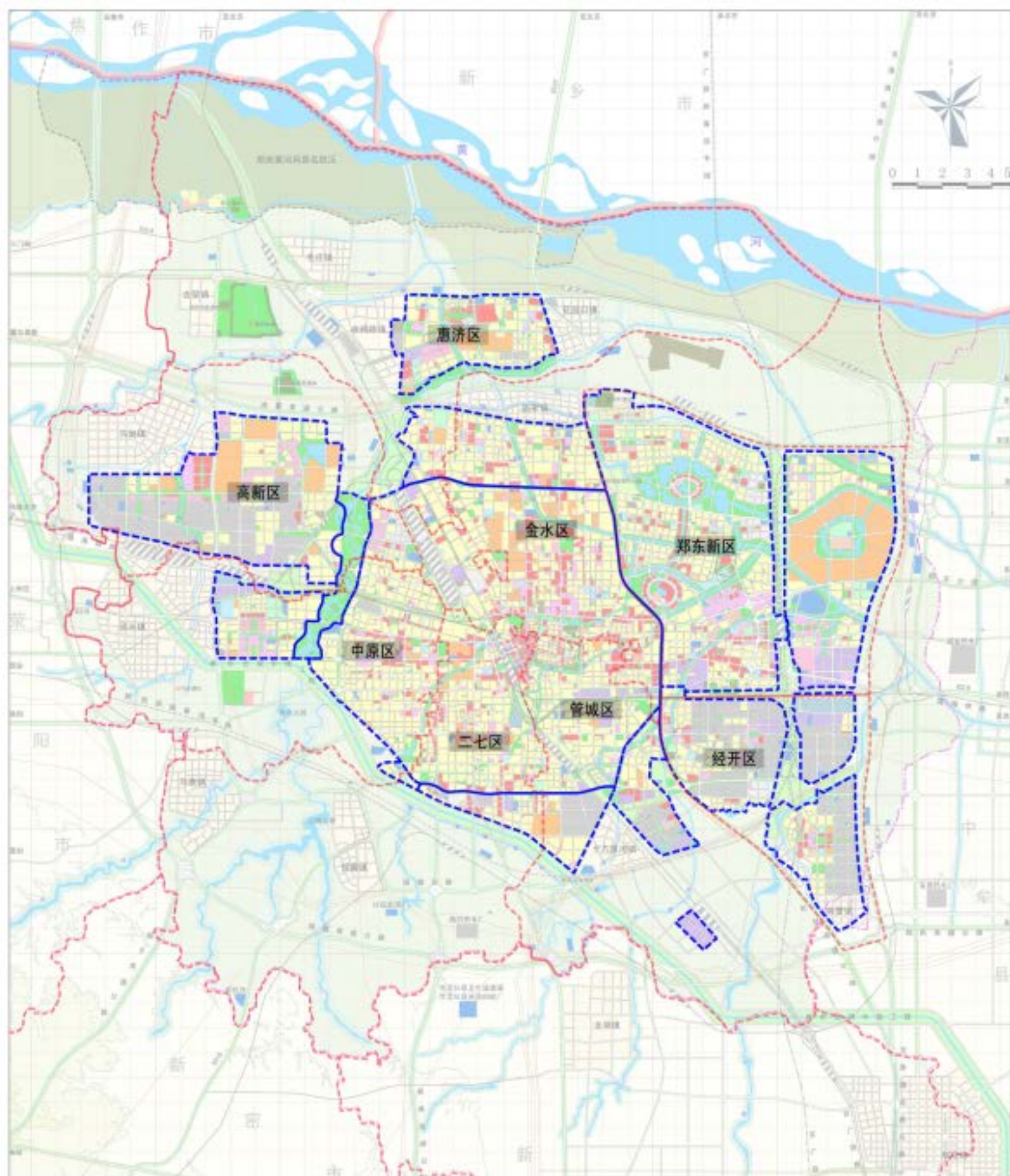
#### (1) 居住小区附属绿地品质提升指引

首先，绿化布置要讲究实用和功能性，从经济与实用出发，布置铺装场地、少年儿童游戏场地、座椅、庭院灯、垃圾箱、沙坑、休息亭、水体等景观小品。其次，保证绿地的亲和性，让居民在绿地内感到亲密和谐，各项内容的尺度适宜，围合空间、软质空间布局适当，确保居民的参与性。第三，绿地应便于居民随时进入，不设围墙，均等进入，可达性强。

#### (2) 公共设施附属绿地品质提升指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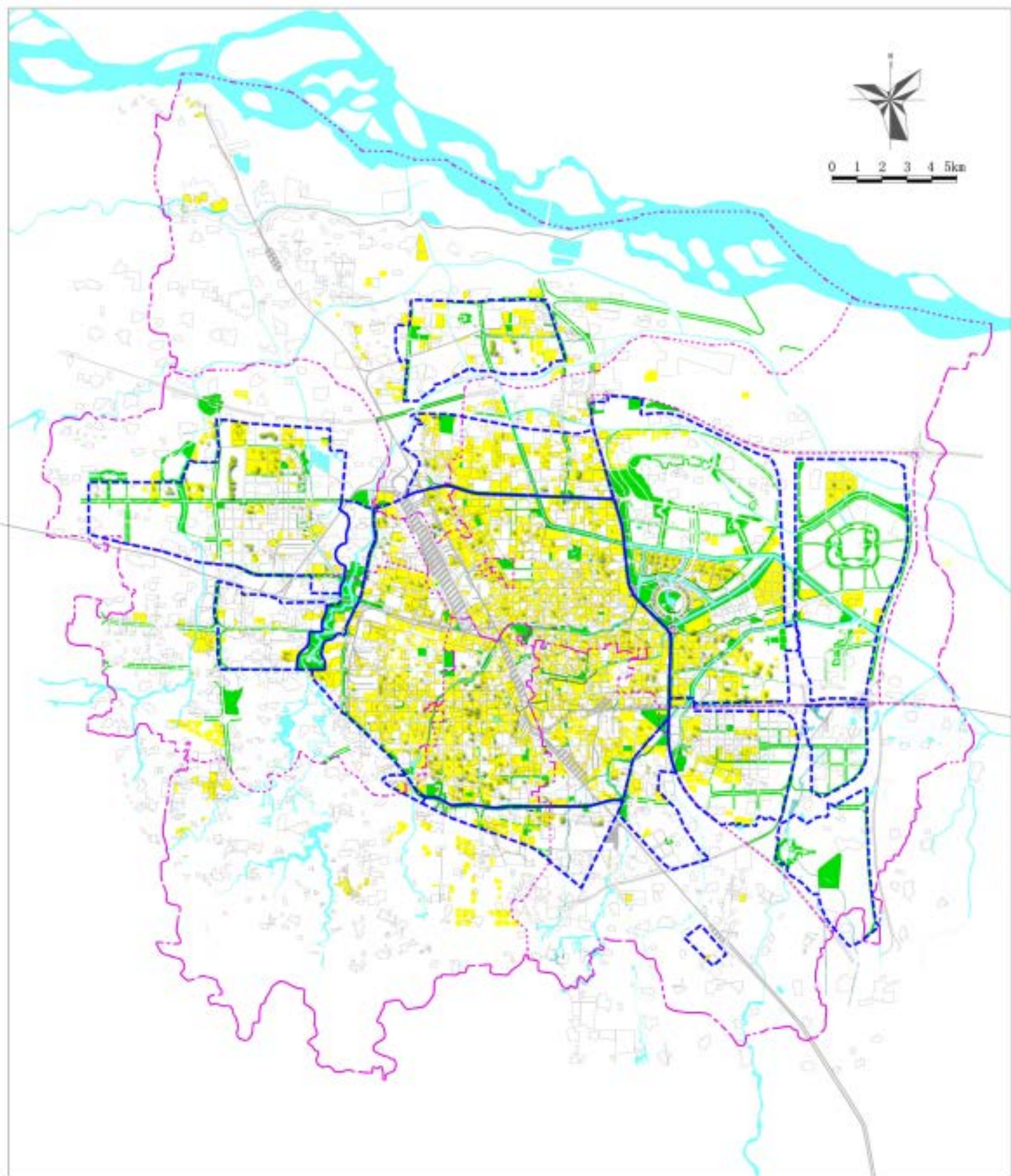
新建公共设施附属绿地建议沿城市道路布置，鼓励高校园区、单位企业等的附属绿地向市民开放。坚持以人为本、功能优先原则，因地制宜、从实际出发，建设具有文化内涵和审美情趣的绿地景观，注重景观植物布置的空间立体化和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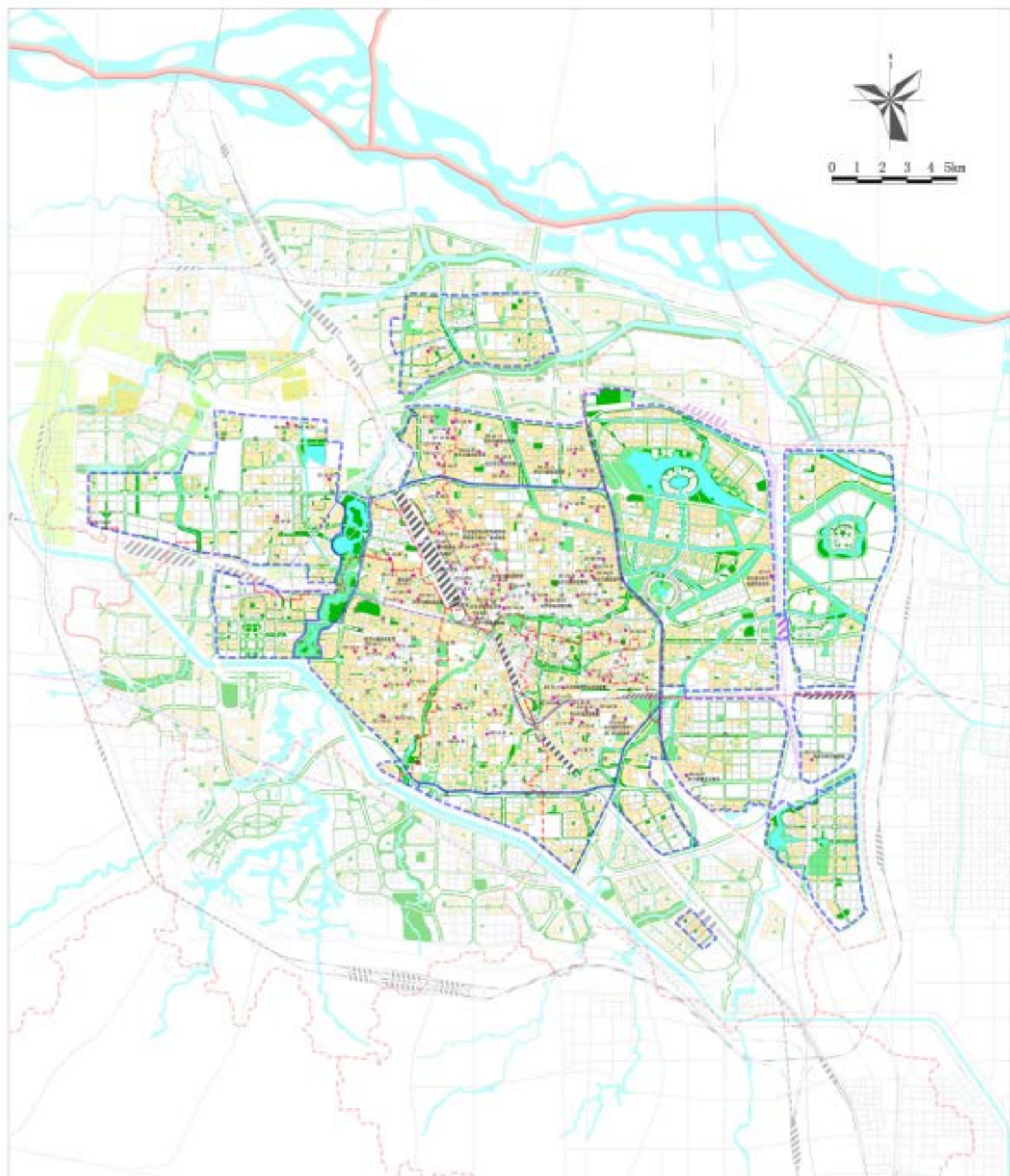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例

- 区界
- 规划范围



- |   |   |   |
|---|---|---|
| 图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ackground-color: #00FF00; 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现状公园绿地与广场</li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ackground-color: #90EE90; 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现状集中附属绿地 (<math>\geq 667m^2</math>)</li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ackground-color: #FFFF00; 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居住用地</li> </ul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order-bottom: 1px dashed grey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铁路用地</li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order-bottom: 1px dashed purple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区界</li> <li><span style="display: inline-block; width: 15px; height: 10px; border-bottom: 1px dashed blue; margin-right: 5px;"></span> 规划范围</li> </ul> |
| 例 |   |   |



图例

- |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|        |   |     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|---|------|
|  | 现状公园绿地与广场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居住用地   |  | 市界   |
|  | 现状集中附属绿地 (≥667m <sup>2</sup> ) |  | 河流水系   |  | 规划范围 |
|  | 既有规划控制公园绿地与广场 (未建)             |  | 铁路用地   |   |      |
|  | 新增附属绿地 (≥667m <sup>2</sup> )   |  | 铁路客运专线 |   |      |
|  | 新增公园绿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区界     |   |      |